

保定市生态环境局文件资料印刷项目合同公告

(招标编号：HBZD-2023027)

项目所在地区：河北省,保定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保定市生态环境局文件资料印刷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20万元，招标人为保定市生态环境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保定市生态环境局文件资料印刷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保定市生态环境局文件资料印刷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保定市生态环境局文件资料印刷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12月14日 13时00分到2023年12月14日 13时01分

获取方式：/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12月14日 13时10分

递交方式：/邮寄方式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12月14日 13时10分

开标地点：/

七、其他

保定市生态环境局文件资料印刷项目合同公告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保定市生态环境局

地 址：保定市东风西路

联 系 人：李主任

电 话：0312-3055730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北众德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北省保定市竞秀区电谷科技中心A座619室

联 系 人：杨艳荣

电 话：15933931862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杨艳荣**（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印刷项目服务协议

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保定市生态环境局

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保定市宇峰印刷有限公司

根据甲方委托河北思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实施的河北省政府采购保定市生态环境局文件资料复印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实施意见》（冀政办〔2014〕3号文）之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购买服务的内容及期限

1、甲方以招标择优选定中标单位采购乙方提供的以下服务：主要包括大信封、中信封、小信封、制式档案袋、红头字头纸、其它类印刷（会议资料、汇编、报告书等）。

2、本合同项目下的供货期为：

自2023年8月1日至2024年7月31日止。

3、服务地点：保定市生态环境局

第二条 合同金额

本合同服务费中标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贰拾万元整（¥200000.00元），折扣率85%，最终以实际产生费用为准。

第三条 协议价格

1、本协议价格为含税价格。

2、按当时的市场价格折扣率85%。

具体单价如下：

名称	属性	规格	材质	工艺	数量	报价（元）
纯文字排版	--	A4	--	面		6元/张
		A3	--	面		12元/张

文字材料印刷	单色黑	A3	70g 纸	每页单面		0.45 元/张
		A4				0.25 元/张
	单色黑	A3	80g 纸	每页单面		0.5 元/张
		A4				0.3 元/张
	单色黑	A3	100g 纸	每页单面		0.55 元/张
		A4				0.35 元/张
红头字头纸	单色金光红	A3	纯木浆 80 克胶版纸	每页单面	500 张以上	0.55 元/张
		A4			500 张以上	0.3 元/张
	单色金光红	A3	纯木浆 80 克胶版纸	每页单面	500 张以下	1.5 元/张
		A4			500 张以下	1 元/张
档案袋	单色金光红	30(长)x(宽) 24cm	黄牛皮纸 150 克	封孔贴双面胶	1000 个以上	1.85 元/个
小信封	双色金光红墨绿	22(长)X11 (宽) cm	黄牛皮纸 120 克	封孔贴双面胶	1000 个以上	0.65 元/个
中信封		23(长)X16 (宽) cm			1000 个以上	0.8 元/个
大信封		32.4(长) X22.9(宽)			1000 个以上	1.5 元/个
普通画册设计	--	A4	--	面		140 元/面
胶版纸彩色印刷		A4	纯木浆 80 克胶版纸		1 张	5 元/面
		A3			1 张	10 元/面
扫描文件电子版		A4		双面		1.5 张/元
		A3				3 张/元
装订	骑马钉	A3			100 本以上	1 元/本
	胶订	A4			100 本以上	10 元/本
	骑马钉	A3			100 本以下	5 元/本
	胶订	A4			100 本以下	15 元/本

注：

- 1、具体数量以服务期限内实际提供的服务项目数量为准。
- 2、乙方的报价在市场价格变化调整时，双方通过协商重新确定。
- 3、如出现未列入明细表内的产品，中标人也须按此次报价折扣供货。
- 4、小数点后保留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5. 加急费：根据加急程度及印刷物品数量、印刷难易度双方协商定价。

6. 封皮特种纸印刷：根据特种纸标准及印刷物品数量、印刷难易度双方协商定价。

7. 以上报价均含税费及上门取件送货费用。由于印刷制作要求，遇到其它情况（如特殊尺寸、需要粘贴、悬挂安置等）及未涉及到本协议印刷品的市场单价，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协商定价。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所有价格根据市场行情进行议价。

第四条 双方权利和义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

1、根据乙方投标文件中有关内容，对乙方的生产、管理情况进行检查。

2、有权对印刷质量和用户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如情况属实，通知乙方及时纠正，乙方拒绝或迟延纠正，甲方可单方解除本协议。

3、因乙方违反协议规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第五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的权利

乙方有权对甲方在日常管理工作中和用户印刷过程中的不正当要求和违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协议约定支付印刷费用。

（二）乙方的义务

1. 严格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印刷业管理条例》，守法经营，按章办事，自觉维护甲方及用户的利益。

2. 接受甲方的检查、监督，严格履行服务承诺，做到诚实、守信。

3. 加强内部管理，提高印刷质量，按照印刷合同的有关规定开展印刷业务，保证不发生质量问题。

4. 建立健全保密制度。对所有印刷品的内容，都要给予保密，对

印刷的所有工序指定专人监督和管理，做到印刷内容不外传，印刷文件不带出厂外。印刷完成后，对所有工序中有可能泄密的各种材料要及时当用户面销毁，并对储存在电脑里的文件进行永久删除。否则对因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承担经济赔偿及法律责任。

5. 当用户有印刷需求时，到达用户现场时间不超过2小时。

6. 对保定市生态环境局的印刷品做到优先排版制版，优先印刷，优先装订，优先免费送货。

7. 原则上按国家统一的公文格式和标准印刷，若用户有特殊印刷要求，应积极配合，满足用户需求。

8. 加强对接单、排版、制版、印刷、装订、包装、运输、验收及存放的全程管理，做到每个环节不出差错，确保错漏率为零。

9. 妥善保管印刷合同、验收单及相关资料，以备查验。

第六条 违约责任

(一) 乙方应按与甲方签订的印刷合同规定的印刷项目和期限完成印刷。逾期未完成的，乙方应按与甲方签订的印刷合同规定，给予甲方经济赔偿。如因乙方原因对甲方的印刷工作未按时完成，乙方除负有赔偿责任外，应继续完成印刷工作，直至履行合同完毕。

(二) 对于印刷期限根据甲方不同处室不同资料等印刷物品及印刷要求、质量等原因，乙方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保质保量按期完成。

(三) 因印刷质量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并按甲方要求重新印刷。

第七条 协议的修正和终止

1. 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擅自解除协议，否则擅自解除协议的一方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10000元。

2. 经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可以修改或终止本协议。

3. 因不可抗力导致协议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24小时内将情况通知对方，并采取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对履行协议的影响。协议双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协

议影响的程度，协调确定是否终止或继续履行协议。

4. 乙方发生下列情况，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协议：

(1) 乙方破产、解散、清算、停业以及其他原因无法为保定市生态环境局提供印刷服务的；

(2) 乙方设施、设备发生重大变化，无法满足印刷需要的；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

如乙方与甲方发生争议，乙方要及时向甲方通报情况，说明争议发生的原因，提出拟解决的办法，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九条 付款方式：

每季度支付一次资料印刷费，付费前乙方向甲方提供同等金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第十条 合同的终止

- 1、合同期满，双方未续签的；
- 2、乙方服务能力丧失，致使服务无法正常进行的；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

- 1、本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 2、本合同订立地点：保定市生态环境局。
- 3、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 4、本合同一式份，双方各执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地址：保定市莲池区西马池村村南

电话：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